

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设立江西分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概述

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为更好的拓展大宗商品资讯、数据业务，进一步完善大宗商品电子商务生态体系，公司拟在江西南昌设立江西分公司（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）。

本次设立分公司属于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。

本次设立分公司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拟设立分公司基本情况

1、分公司名称：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江西分公司

2、分公司性质：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

3、营业场所：南昌市高新区紫阳大道 3333 号绿地紫峰大厦 905 室

4、经营范围：计算机软件、网络技术的开发、销售，网络系统集成，金属材料、耐火材料、建材、化工原料（除危险品）、机电设备、橡胶制品、木材、黑色金属矿石、五金交电的销售，广告的设计，利用自有媒体发布广告，会展服务，市场信息咨询与调查（不得从事

社会调查、社会调研、民意调查、民意测验），附设分支机构，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，企业管理咨询，投资咨询，企业形象策划，市场营销策划；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呼叫中心业务（业务范围详见许可证附件），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

5、分公司负责人：张王军

（以上信息均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最终核准为准）

三、本次设立分公司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1、设立目的：为更好的拓展大宗商品资讯、数据业务，进一步完善公司大宗商品电子商务生态体系，促进公司经营业绩的持续提升，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意设立江西分公司。本次设立分公司符合公司发展需要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会对公司主业经营和公司发展产生不利影响。

2、存在风险及对公司影响：上述设立分公司事宜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，需按规定程序办理工商登记手续，不存在法律、法规限制或禁止的风险。

三、其他事项

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办理有关设立事宜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7月26日